河南佰利联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股权解除质押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 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2016年8月19日,河南佰利联化学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接 到公司股东河南银泰投资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银泰投资")的通知,获悉银泰 投资所持有本公司的股份已办理解除质押手续,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:

一、本次解除质押的股份原质押情况

2015年8月25日,银泰投资将其持有的本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520万股质押 给上海海通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海通资管"),质押登记日期为 2015年8月25日【详见2015年8月27日刊载于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和巨潮 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的《股东股权质押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15-092)】。

2015年11月17日,银泰投资将其持有的本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460万股质 押给民生加银资产管理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民生加银"),质押登记日期为2015 年11月17日【详见2015年11月19日刊载于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和巨潮资 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的《股东股权质押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15-115)】。

2015年12月3日,银泰投资将其持有的本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497.76万股 质押给海通资管,质押登记日期为2015年12月3日【详见2015年12月5日刊载于《中 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和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的《股东股权质押 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15-119)】。

2016年4月,公司实施了2015年度权益分派方案,以2015年12月31日的 股本为基数,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3.50元人民币现金(含税),同时以资本公 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25 股。按照质押合同约定,上述质押股份数量分别 由 520 万股、460 万股、497.76 万股调整为 1,820 万股、1,610 万股、1,742.16 万 股。

二、本次股东股份解除质押的情况

股东名称	是否为第 一大股东	解除质押股数(万股)	股份性质	质押开始 日期	解除质押 日期	质权 人	本次解除质 押股数占其 所持有公司 股份的比例
银泰投资	否	1,820	无限售 条件流 通股	2015年8 月25日	2016年8 月17日	海通资管	25.8%
银泰投资	否	1,610	无限售 条件流 通股	2015年11月17日	2016年8 月18日	民生加银	22.82%
银泰投资	否	1,742.16	无限售 条件流 通股	2015年12 月3日	2016年8月17日	海通资管	24.69%
合计	-	5,172.16	-	-	-	-	73.31%

三、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

截至公告披露日,银泰投资持有公司股份数量为 70,553,952 股,占公司总股本的 9.93%,其所持股份不存在被质押的情况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股份冻结数据。特此公告。

河南佰利联化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8月19日

